

南京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改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验收报告分为验收监测（调查）报告、验收意见和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等三项内容。建设单位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当如实记载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

现将南京比亚迪新能源汽车零部件生产线改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1.1.1 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不新增员工，故不新增生活污水。因此本项目无废水排放。

1.1.2 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1.1.3 噪声

通过车间隔声、合理布局、加强绿化、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有效降低噪声强度。本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1.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无危废产生；废线束、废绝缘皮、废套管、端子连接废铜尾料、废边角料和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委托专业单位综合利用。

1.1.5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环境风险防控措施

本项目无废水、废气及危废产生，生产区域及依托的一般固废库采取一般防渗措施，一般防渗区的防渗设计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本项目依托现有 1 座容积为 432m³ 的事故水池，事故水池位于厂区南侧。公司已对雨污水排口设置切换阀，非正常情况雨水阀门和污水阀门关闭，通往事

故应急池的阀门打开；可用泵将物料打入事故应急池内，便于发生事故时输送泄漏的物料。

表 1 应急事故池及设施表

	
应急事故池	雨污水流向图

- (2) 排放口
- 1、废气排放口
-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故不涉及废气排放口。
- 2、废水排放口
- 本项目不新增员工，无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产生，故不涉及废水排放口。雨水排口依托现有，在排污口附近醒目处设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标明排放口编号、污染物种类等。
- 3、防渗措施
- 本项目无废水、废气及危废产生，生产车间及依托的一般固废库均采用一般防渗措施，一般防渗区的防渗设计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要求。

1.2 施工简况

建设单位在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时已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纳入其中，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方案进行施工。同时，明确了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并制定建设进度。建设和施工单位在项目施工期落实了环评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5 年 4 月竣工并开始调试，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5 年 9 月 25 日至 26 日江苏省百斯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安排人员进场采样并出具检测报告。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分析检测报告的数据并进行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在此基础

上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10 月 26 日组织召开验收会，经过各验收组成员及专家的现场检查和讨论，最终形成了验收意见，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经调查，本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安排专人负责环保管理并明确具体的职责，制定了安全生产和环保相关的规章制度，并对员工进行宣贯，要求在日常工作中严格遵照执行。

(2) 环境监测计划

本项目目前只进行了验收监测，后期将按照环评报告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监测。

2.2 配套设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50m 内无居民。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

南京市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6 日